

育強華小 口頭獻地無效

馮靜敏 丁祖興

(怡保12日讯) 霹靂董联会总务兼华小发展工委主席何有明表示，目前霹靂州内有15所华小的土地是由当年土地拥有者捐献，部分也涉及政府保留地，迄今未办妥土地转让手续。

他说，该会耗时两年收集州内185所华小调查问卷，整理和鉴定出其中15所小型和微型华小校地是由地主热心捐献，但只属口头承诺，由于影响甚远，大部分董事部多年来都在为地契过户手续奔波。

他今日向星洲日报说，涉及的华小多数位于乡区，霹靂董联会因担心未来会发生土地拥有者的后裔或信托人要求收回土地的问题，因此已联合霹靂州行政议员拿督马汉顺，将合力协助华校解决地契的问题。

地主支持

1华小不办手续

“在这15所华小之中，只有1所华小表态不需要处理地契过户手续，那是峇都古劳光明华小，该校董事部所给的原因是校方与捐献校地的地主感情密切，如今第二代地主也继续支持该校，因此无需申请地契转让。”

他表示，霹靂董联会已陆续收到各校提供的地契及地主等资料，预料下个月起可兵分两路，一边连同董事部成员一起走访各地主，商讨转让地契事宜；另一边将资料校由马汉顺在州政府内部充当协调人角色。



何有明：一些华小呈上的地契副本属于英殖民时代的地契，显示年代久远，多年来也在为地契过户手续奔波。



霹靂州半港培成小学的校地，早前由原主一家公司。

口頭捐獻或政府保留地

霹靂15華小沒辦地契過戶

地段涉數政府機構 12華小地契難處理

何有明表示，对于14所需要办理地契过户手续的华小，只剩下2所正在收集而未提呈相关资料，而根据其余12所华小提呈的资料，案情错综复杂，千头万绪，不容易处理。

他说，该会将林林种种的案情区分为“私人地”和“政府地”两种，私人地方面的处理先是找出地主身份和下落，需先找到地主商谈地契转换事宜。

2地主拖欠地税

“若校地涉及政府保留地，如果该地段未批予任何人或政府机构，可直接向土地局申请将地段转换为校地用途。但是，在14所华小当中，一些校地有占用到不同的政府机构，如水利灌溉局和旅游局等，需向各机构提出申请转让为校地用途，手续办理起来比较复杂和耗时。”

他说，董联会在协助这15所华小的过

程，也发现部分华小存在拖欠地税问题，其中吉辇维新华小校地有两名地主，一名华裔和一名巫裔，却有8张地契，从1984年起没有缴付地税，截至去年共拖欠高达4万多令吉地税。

“霹靂董联会将协助该校向政府申请豁免缴付拖欠费用，同时申请只付象征式10令吉地税。”

他表示，学校校地若不是学校保留地用途，将依据其地段性质被征收地税，无法享有政府提供的象征式10令吉地税。

他举例，双溪古月应新华小有部分校地属私人地，去年成功完成过户手续，惟不知为何地契上注明是“私人校地”用途，所征地税是856令吉，该校对此感到苦恼，希望可重新申请享有10令吉地税。

有关15所华小面对的问题包括拖欠地税、捐献校地的地主已逝、寻找后裔下落、校地涉及私人或政府保留地、一段校地有超过一名地主甚至多达4名地主、校地为学校保留地但不注册在董事部名下、地契过于陈旧、资料模糊。

霹靂州15所地契未過戶華小名單

玲珑拉挽启民华小、吉辇民生华小、吉辇维新华小、吉辇东华华小、拉律峇登光明华小、江沙崇华华小、布先甲板华小、半港培成华小、打巴万岭华联华

小、班台群贤华小、双溪古月应新华小、金宝东兴港新华小、江沙硝山侨民华小、江沙启智华小、实兆远永宁华小

口頭借地傳2代

光明華小：不辦地契過戶示信任

(太平12日讯) 峇都古劳光明华小是拉律峇登县内唯一校地属于私人的华小，这所华小的业主在二战后便借出地段让光明华小使用，至今已有50余年。

该校董事长谢金福说，光明华小当年在二战后迁至现址时，获得一名华裔地主口头上答应借出约2英亩的地段建校，虽然老地主过后逝世，但其后代依然无条件继续借出地段。

他说，这数十年地主都没有征收租金，也没有提出任何条件，任校方使用地段。由于地主未干涉校地的使用，因此董事部也没有理由提出转让校地的要求。

华董：遭索地后再谈

“不过，在育强华小事件后，董事部可能会在会议上提出讨论有关事件。”

光明华小校长叶丽彬表示，地主于40年代将地段捐予该校办校，与学校保持密切联系，来到第二代地主也继续支持该校，而他的母亲是该校前校长，基于这些情意结因素，该校不办理地契过户手续，以示对地主家族的信任及感恩。

他说，董事部有表示若真的发生他日地主后裔要求索回校地，到时会与地主后裔好好谈，相信会有圆满的解决方案。

馬華將助育強解困 魏家祥：校方若上訴失敗

(布城12日讯) 马华署理总会长拿督斯里魏家祥今日说，马华关注吉南司南马育强小学校地案败诉课题，并会联合董事部和华教人士寻求解决方案。

他说，马华中央将会在近日开会商讨此事，并承诺会给予协助，因为只要能够拯救及协助原地或其他地方建校，马华都会责无旁贷的伸出援手。

他今日在出席内阁会议后，在部门的新闻发布会上，针对育强华小地主的后人入禀法庭索回校地及索偿胜诉，而董事部将会上诉问题，发表谈话。

他说，校方目前正在上诉，但万一上诉失败，马华就必须带动各方面来探讨解决方案。

华小校地情况复杂

他说，马华中央教育局早在2007年展开了一项全国华小校地的调查报告，并拥有完整的资料，根据资料，政府学校和政府资助学校的校地分类不只是校地属于及不属于政府分类般如此简单，一些根本连地契都没有看过，一些是公公留传下来，世代都没出现问题，一些是英殖民政府留下来的，一些是霸占地。

他说，国家独立60年来，只要是搭建在政府地上，政府不曾拆除和迫迁，除非是建立在私人地上就存有风险，后代子孙可能由于对华文教育不存感情和校地价值变高了，而在法律角度上，法庭将会依土地法典来宣判，这个现实的问题必须要面对。

他说，除了育强之外，大马还有类似的校地的问题，校地拥有权各分为政府资助17种类和政府学校11种类，一些可能占用义山的一部分地段和一些由乡团组织所兴建的。

他说，校地问题并非可以简单化解决的，因为一些可能只是一个书信承诺，而不是地契，一些则已在地方蓝图中被规划为校地。

无论如何，他说，由于校地拥有权几十年来都没有太大问题，因此，他相信不会发生30多个地主同时要学校搬迁的问题。

